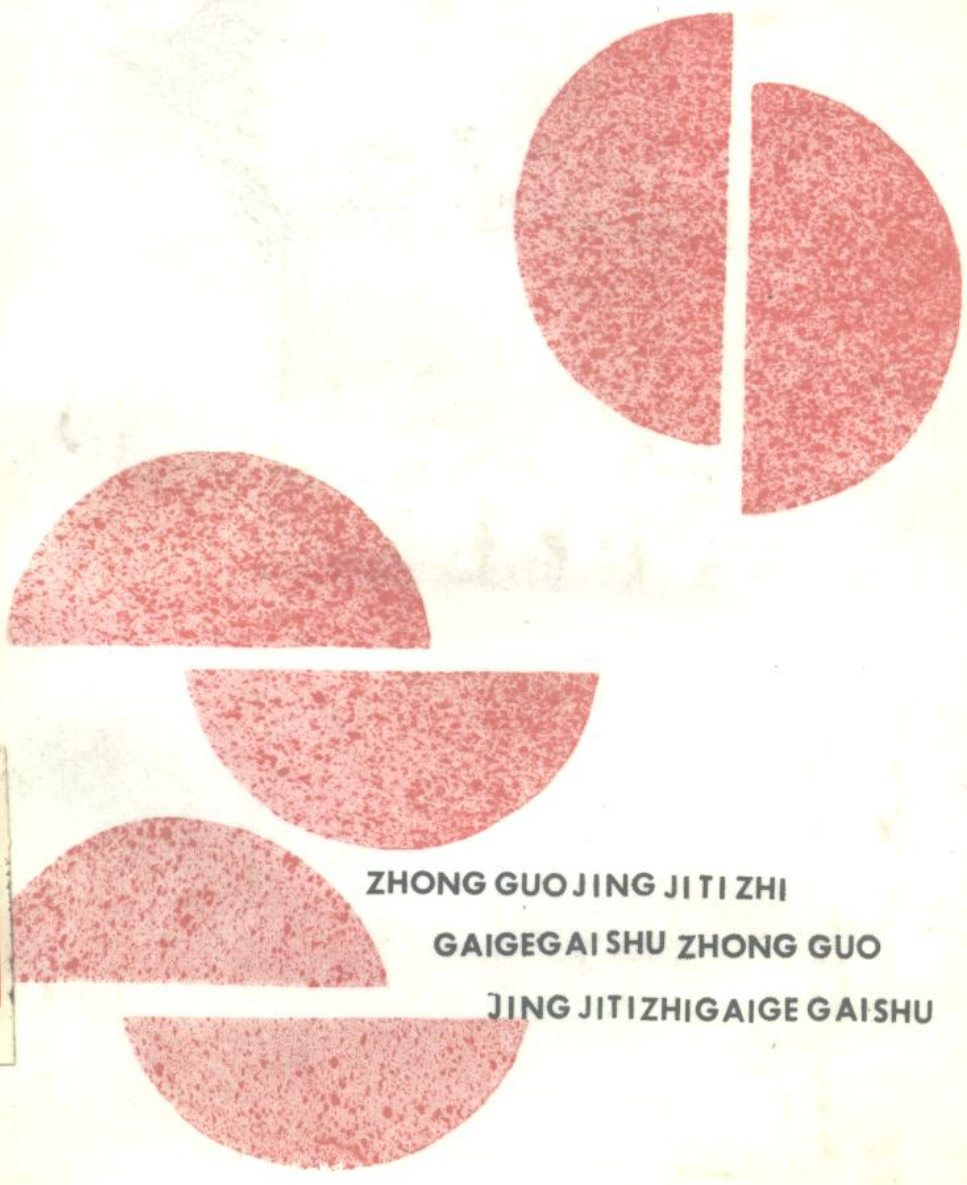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概述

ZHONG GUO JING JI TI ZHI GAI GE GAI SHU

李忠凡 主编

The cover features several large, semi-transparent red circular and semi-circular shapes of varying sizes, some overlapping, creating an abstract design. These shapes are positioned primarily on the left and right sides of the cover, framing the central text.

ZHONG GUO JING JI TI ZHI

GAIGEGAI SHU ZHONG GUO

JING JI TIZHI GAIGE GAI SHU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概述

李忠凡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北京

责任编辑：祁之杰
责任校对：王东萍
封面设计：习亚薇
版式设计：代小卫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概述

李忠凡 主编

*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 9印张 210000字
1988年3月第一版 1988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01—24000册
统一书号：4312·307 定价：2.60元

ISBN 7-5058-0131-7/F·108

前 言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迫切需要大批既掌握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又有革新精神，勇于创造，能够开创经济体制改革新局面的干部和人才。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许多地区和部门相继举办了各种类型的经济体制改革学习班或研究班，迫切需要一本这方面的书作为教材。为此，受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原理论研究组和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办公室的委托，我们编写了这本著作，供各地区、部门试用。

本书试图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系统地阐述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政策。根据《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和近几年的改革实践，我们经过反复讨论后，决定全书由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与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模式、企业机制与企业改革、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机制和市场体系、国家宏观经济管理与国家经济管理职能转变四大部分组成，形成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框架，使读者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有一个整体的概念，在理论、政策、知识等方面均有裨益。据我们所知，象本书这样的结构和体系，在国内尚属新的尝试。

本书是为从事经济体制改革干部编写的，但对经济管理干部、企业经理（厂长）、以及大专院校经济、管理专业的师生均有参考价值。

如果本书的出版能对提高我国广大经济体制改革干部的素质有所帮助的话，那就是我们的最大愿望。

由于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正在发展，许多问题的认识也在不断提高，本书的内容也需进一步修正，敬请读者批评指正，多提宝贵意见。

编 者

1987年11月

目 录

前言.....	(1)
---------	-------

第 一 篇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经济体制改革目标模式

第一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	(3)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价值规律.....	(15)
第三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竞争.....	(26)
第四章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	(36)

第 二 篇

企业经营机制与企业改革

第五章 企业经营机制总论.....	(47)
第六章 承包经营责任制.....	(61)
第七章 租赁制.....	(78)
第八章 股份制.....	(88)
第九章 发展横向经济联系.....	(100)

第 三 篇

社会主义市场机制与市场体系

第十章 社会主义市场和机制概述.....	(115)
第十一章 生产资料市场.....	(136)

第十二章	资金市场	(148)
第十三章	劳务市场	(163)
第十四章	技术市场	(177)

第 四 篇

宏观经济管理与国家经济管理职能的转变

第十五章	宏观经济管理概述	(193)
第十六章	价格杠杆的调节作用	(205)
第十七章	财政税收杠杆的调节作用	(217)
第十八章	信贷和利率杠杆的调节作用	(230)
第十九章	工资杠杆的调节作用	(242)
第二十章	汇率杠杆的调节作用	(253)
第二十一章	国家经济管理职能的转变	(265)
后记		(277)

| 第 | 一 | 篇 |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与经济 体制改革目标模式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理论依据，也是我国亿万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对于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新发展。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证明：商品经济是自然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是社会发展过程中一个必经的阶段，是不可逾越的。这是因为经济形态是由生产力水平所决定，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

本篇的主要内容是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的阐述。

第一章着重说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使读者了解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必须坚持公有制为基础，联合劳动，以及按劳分配为主的社会主义原则。

第二章是对价值规律的本质，功能的探讨。论证了计划必须建立在价值规律基础上才能充分地、科学地、有效地发挥调节作用，以及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有可能实现全社会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的优越性。

第三章论述了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存在竞争的必然性，

只要有商品生产，就必然有竞争。着重阐述了社会主义条件下竞争的科学含义和特征，以及如何创造一个适应竞争的环境。

最后一章（第四章）概述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模式的框架。

第一章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基本特征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一个明显区别，在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运行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但是，这种公有制是同商品经济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公有制。本节的主要内容就是对公有制的内涵进行论述。

一、公有制的含义

在现代社会化生产的条件下，就物质财富的生产来说，生产的物质条件有着日益重要的作用，生产物质条件的质量和数量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决定了所能生产的物质财富的多寡。正因为如此，在资本主义社会，个人一旦对生产的物质条件具有法律上的所有权，他就成为迫使工人为其生产利润的资本家。生产资料的公有制正是排除任何个人垄断生产资料，从而排除迫使他人为其劳动的可能性。也就是说，公有制首先消除了人剥削人的经济基础。在公有制条件下，个人不占有生产资料，只有在个人作为劳动者联合体成员的意义，才和生产资料有所联系，但在这种条件下，他不是作为个人占有生产资料，而是作为联合体成员共同占有生产资料。

正因为生产资料是公有的，因而，由于生产资料的占有所实

现的利益，就不是和广大劳动者的利益处于对立状态。公有制为直接生产者的利益同生产资料占有者的利益的结合提供了现实可能性。这种利益最终要服务于全体劳动者，是要实现全体劳动者的共同利益。但是我们应当注意，在这里消除的只是两种利益的对立，并不是消除了两种利益间的区别。事实上由生产资料占有所实现的利益其直接表现是税收和利润；劳动者个人的利益体现是工资收入；二者的差别是客观存在的。这是因为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劳动者的生活水平直接取决于他通过提供个人劳动所实现的收入，一句话，这种差别的存在是由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性质所决定。既然存在这种利益差别，二者间的矛盾和摩擦也就不可避免。否认这一矛盾的存在只会导致生产力的破坏，我们必须不断创造出能够解决这一矛盾的公有制的具体形式。

二、公有制的地位和作用

长期以来，存在着一种把公有制的地位和作用简单化、绝对化的倾向，似乎社会主义的全部特征就是公有制。因而，在生产关系上越“大”越“公”就越是社会主义，认为只要有了公有制，一切矛盾就都可以解决了。这种观点是同否定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不顾生产力发展具体要求直接相关的。我们必须按照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性质，从生产力发展的具体要求出发，来认识公有制的地位和作用。

首先，公有制存在着层次上的区别，即有在较大的社会范围共同占有生产资料的全民所有制，又有在较小的劳动集体范围共同占有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公有制的两个层次不是观念形态的产物，而是现时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在国民经济中，由于生产技术水平不同，由于生产的产品不同，在不同行业，不同的部门，生产力的社会化程度是参差不齐、有很大差异的。有些生

产，由于规模经济的作用，只有大规模经营才能降低成本，这样在其初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而且它们在全国甚至世界市场销售产品，这样的企业要由国家投资兴建并施加必要的管理，因而要实行全民所有制。还有这样一些企业，作为新兴产业部门，代表着生产力发展的方向，在它们发展初期，要投入大量研究与开发费用。必须有国家的保护和扶持，否则难以生存和发展，客观上也要实行全民所有制。还有一些公用事业的企业（道路、水电、煤气、医院等），它们不是以盈利为目的，而是以为其他企业发展提供服务为目标，也只有实行全民所有，它们的发展才会有可靠的保障。可见，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存在完全是生产力社会化的结果。

在国民经济中，客观上还存在大量分散的、独立的劳动，劳动者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对这些生产活动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比如在我国农业中），原材料的购买和产品销售有很大的地区性、局部性。这种分散和局部的生产活动要求直接生产者同生产资料更密切、更直接的结合。显然，在这种情况下，集体所有制比全民所有制更有利于经济的发展。

其次，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中，作为公有制的补充，还存在着劳动者个体经济。个体经济存在的必要性来自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在国民经济中，存在大量分散、独立、零星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就要求分散、独立和小规模的生产经营单位和相对独立的个人劳动，个体经济恰好满足了这样的需要。对这样的分散的经济活动，由个体经济来经营，比之国营和集体更好活动。因为社会不可能对这样的经济活动施加其具体的管理。长期以来，我们一直把个体经营看成资本主义私有经济。事实上，个体经济在不同的社会形态下均存在，它的性质取决于它所依附的主体经济形式，它自身并不代表某一种性质的经济。由此可见，我国目前条

件下的个体经济仍要纳入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轨道，属于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的构成部分。它是对我国公有制经济的重要补充。

根据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公有制经济决定了整个国民经济的性质，占有主导和基本的地位。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进步具有重要作用，这种作用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1. 为社会化大生产开辟广阔前景。在资本主义制度中，生产社会化的过程不断受到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干扰。社会主义条件下不存在这种干扰。因为在公有制条件下，提供了合理地开发利用经济资源，全社会自觉地保持宏观经济协调发展的可能性，为社会化大生产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2. 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人们实现共同富裕的目标提供了可靠的保障。资本主义私有制，在使生产力发展的同时，造成日益扩大的财富不均等，少数人垄断了生产发展的利益，广大工人不能享受他们创造的日益增多的财富所可能带来的福利，还要随时承担经济萎缩的后果。公有制在这里显示出比资本主义私有制更大的优越性，它保证了生产发展的利益不能为少数人所垄断，而是归属于全体社会成员。也就是说，全体社会成员的生活水平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提高的，公有制比私有制更为公平。但我们这里所说的公平，并不是生活水平绝对一致，人人都得到同样的收入。这里所说的公平是就总的方面而言的。就是说：生产发展的福利归全体人民，不存在一个同广大人民相对立的阶级垄断这一利益。至于每一个社会成员具体生活水平，则取决于他所提供的劳动量。显然，由于劳动能力的差别，在这里不可能有绝对平均的生活水平。

三、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经营方式

传统的产品经济思想认为，公有制就意味着国家经营，不仅

全民所有制企业要由国家经营,集体所有制企业也被变成了“准”国营企业。这种占有主体和经营主体完全一体化的思想同商品经济发展要求是矛盾的。

这种经营方式的主要缺陷是窒息企业活力,直接生产者的劳动和其利益相脱节。在国家经营形式下,企业经理只关心完成上级指令的生产计划,对企业资产的增殖、利润的不断增加并不真正投入精力,倾注心血。正是由于缺乏利润活动,企业生产调节不是自动调节,而是被动调节,没有降低成本的内在诱导和外在工作压力,结果是企业没有活力。另外,作为生产基本主体的职工,由于其收入分配也取决于上级指令,个人劳动贡献与所得利益的联系不紧密,因而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没有能充分发挥出来,致使公有制的优越性得不到充分发挥。无数事实证明,公有制的“国有”、“国营”的经营方式已经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亿万群众在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中已经创造出了许多有效的经营形式,其中最有效的是承包经营责任制,它有可能把社会主义和商品经济统一起来,开辟一条发挥社会主义公有制优越性的道路。

第二节 联合劳动

商品经济的劳动过程,总是一个创造商品价值和使用价值的过程。但是,由于生产关系不同,生产商品的劳动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表现为雇佣劳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表现为联合劳动。

一、雇佣劳动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特征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者是作为雇佣工人而进入生产过程的。通过资本家对劳动力的购买,劳动者才得以同生产资料相结合,并开始劳动过程,劳动的成果也只能作为资本运动的结果,

为资本家所占有。在这一关系中，工人的利益只是体现在劳动流通过程，体现在资本家购买劳动力的过程中。劳动过程以及劳动过程的结果同直接生产者的利益并无实质性的联系。在这里，劳动者只是在别人的监督管理下为别人劳动，劳动的成果是资本的果实。这就是资本主义雇佣劳动的性质。

二、联合劳动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特征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这一关系发生了本质变化。尽管工人在劳动过程中同样是创造商品的使用价值，同时转移旧价值和形成新价值。但是，进入劳动过程同生产资料结合后生产者并不是通过雇佣，即劳动者不是通过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购买而进入生产过程的，而是联合的劳动者同生产资料体系的直接结合。就是说：他们既是生产资料的共同所有者，也是利用这些生产资料的联合劳动者。劳动者在历史上第一次不是为他人劳动、为他人提供劳动产品，而是为联合的劳动者的共同利益而劳动。由于劳动者共同利益最终要以一定的形式体现为每个劳动者的具体利益，劳动者劳动的成果和他自身利益第一次建立起直接联系。由于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又由于劳动者是生产力中活的因素，是唯一能支配其他生产要素的因素。因此，在劳动过程中体现了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劳动者利益同劳动成果直接发生了联系。这样就为劳动者积极地劳动提供了现实可能性，这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强大推动力，也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有别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一个重要特征。

必须强调，这里所谈到的联合劳动，不论是在全社会范围的联合劳动，还是在一个集体范围里的联合劳动，或是在家庭范围内的联合劳动，都是商品经济的联合劳动。就是说，这种劳动所生产的不是产品而是商品，这种劳动首先表现为企业劳动成果，

并不具有直接社会形式，仍然以个别劳动形式存在。它只有在市场上实现以后，才具有直接的社会形式，才能作为社会劳动而存在。如果它没有取得其社会存在，没有被社会所承认，那么应该是属劳动者联合体，而不是社会对此负责。也就是联合体范围内劳动者利益就不能得到实现，其表现就是联合体范围内劳动者收入的减少，乃至联合体的破产。

三、联合劳动的两层结构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联合劳动必然分为二个层次，是二层结构的联合劳动。第一个层次是全社会范围的联合劳动，即劳动者与物质生产条件在全社会范围的结合，这是总体上的结合；它的集中代表是国家，在总体上掌握劳动和物质生产条件以及产品的分配，对社会经济发展实行宏观管理。第二个层次是各个生产单位的联合劳动，即劳动者与物质生产条件在各个生产单位结合，是一种局部范围的结合。劳动者进入每个生产单位，他的劳动力就不仅是社会总劳动力的一部分，而且又作为这个生产单位总劳动力的一个部分来发挥作用；他的利益不仅同国家的利益结合，而且又同生产单位的利益密切相关。生产单位作为社会经济总体中的一个相对独立的部分，不仅在一定程度支配着本单位的物质生产条件，同时也支配着与这些物质条件结合的劳动。联合劳动的两个层次，必然表现在生产、分配、流通等各个领域。首先在直接生产过程就涉及劳动和物质生产条件的分配，生产的决策和实施，包括劳动的方法、组织、管理以及领导等。

联合劳动的两个层次在城市经济活动中具体表现为国家与企业两个层次。国家这个层次负责设立一个适合于下一层次(企业)进行经济活动的总环境，进行全社会的收入与分配的总调节，提供具有外部效应的公共事业，实现宏观经济管理。下一层次即企

业应当具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独立经济地位，既可以独立地进行经营活动，劳动可以独立支配，资金可以独立地循环、周转和增殖；收入与其经营状况直接联系，从而具有自身独立的经济利益。因此，城市经济两个层次之间的关系应当包括国家与企业之间在劳动、资金的分配，原材料和产品的购销等各方面的关系。各项经济体制改革都必须适应联合劳动两个层次的要求来进行。

第三节 按劳分配

实行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又一明显特征。

一、按劳分配的涵义

在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要素的垄断权是分配的依据。这保证了资本家能够无偿地占有工人的一部分劳动成果。社会主义制度下，排除了私有对生产资料的垄断。现在，从原则上讲，每个劳动者所能向社会提供的只是他的劳动，除此以外不能提供其他任何东西，他从社会取走了什么呢？只能是相当于他的劳动的社会劳动成果。劳动者以一种形式向社会所提供的劳动，又以另一种形式从社会领取回来。这就是按劳分配的含义。它表明社会主义制度下消灭了剥削，消灭了无偿占有他人劳动的可能性。

二、实行按劳分配制度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

在当前生产力发展水平上，劳动者的劳动具有二种特征：第一，劳动者的劳动不论在质上还是在量上都存在很大差异。劳动者劳动存在着质的差别，即存在着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差别，